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1月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 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委员调整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 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对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 会委员进行了相应调整。董事长黄胜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 会委员职务,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公司董 事会同意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宋小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 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宋小安先生简 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调整前审计委员会成员: 葛军(独立董事、主任委员)、季学庆(独立董事)、 黄胜弟(非独立董事)

调整后审计委员会成员: 葛军(独立董事、主任委员)、季学庆(独立董事)、 宋小安(职工代表董事)

调整后的审计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由会计专业人士葛军先 生担任主任委员及召集人。

二、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